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THE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 KOWLOON LABOUR UNIONS



交通運輸業委員會

TRANSPORT INDUSTRY
COMMITTEE

本會檔號 OUR REF.:

來信檔號 YOUR REF.:

《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草案》委員會
主席余若薇議員及全體委員

《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草案》意見書
勿讓環保德政成擾民惡法

追逐藍天白雲是市民所期望的。政府制定改善空氣質素的政策，讓藍天重現可以說是一項德政。可惜，政府急於彰顯改善空氣質素的決心，在沒有取得業界與公眾共識的情況下，便匆匆提交《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草案》，並持著一個必須立法的姿態將草案呈上立法會。現時，大眾對「停車熄匙」存有極大爭議，從停車熄匙的實質效益到草案的具體細節都成為大眾爭論的題目。在現階段來說，草案內容空洞，無顧及司機所面對的苦況，亦無仔細考慮停車熄匙所帶來的負面後果。故此，本會對草案的通過仍十分保留，盼當局能「停一停、諗一諗」，將全盤的環保政策仔細考慮清楚，應先解決排放最多污染物的舊車問題，而停車熄匙一事，應待取得大眾共識才進一步考慮立法規管。若付出巨大的社會成本去換取微不足道的成效，極之不智。

淘汰舊式柴油車輛 針對污染根源

強制司機停車熄匙能減低多少路邊空氣污染物排放？本會已於零八年提交的意見書指出，當年的諮詢文件認為引擎空轉排放污染物不多，文件提及「來自空轉引擎的廢氣量，佔本港車輛排放不多」，當局始終無法引證引擎空轉，實質做成的空氣污染。然而，根據環境保護署提交立法會的文件，如果將三千三百輛歐盟二期及三期的專營巴士全數更換為歐盟五期巴士，將有效減少路邊空氣的懸浮粒子和氮氧化物達 20%和 29%的廢氣排放量。由此可見，更換舊式柴油車輛對改善空氣質素的效果非常顯著。

換車資助計劃「分毫不讓」 強推惡法捨本逐末

資料顯示，本港目前有近十萬輛已登記的歐盟三期或以前的柴油商業車輛，既然政府明知盡快將歐盟三期以前的車輛淘汰可以有效改善空氣質素，當局為何不在這方面加以落墨，投入更多資源協助業界更換環保車輛？而要一意孤行強推具爭議的、擾民的停車熄匙惡法？對換車資助計劃又「分毫不讓」，即使歐盟前期及一期換車資助計劃的失敗，推行歐盟二期時仍不增加誘因吸引業界參與。當局如此「避重就輕」處理問題，不先解決影響較大的污染問題，而卻要規管影響較少的引擎空轉問題是極不合邏輯、不分緩急先後之序的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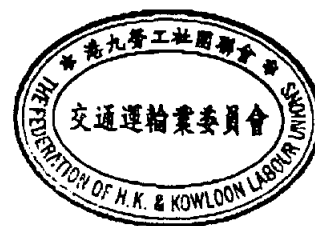
惡法擾民不實際

綜觀條例草案，雖設有豁免檢控的情況以至部份車種不受限制的條文，不過大眾和業界對草案內容仍存有極大的疑慮，如：

1. 不同的天氣情況：無論是高低溫天氣，還是雨天狂風時，在司機難以離開車廂或所處場地沒有任何遮擋設施，而司機必須留在車廂等候的情況下，如何確保司機的健康和安全；
2. 頻密的開關引擎對機件的損耗，增加維修費用的問題；
3. 本港的交通情況以至天氣，都有別於其他地區和國家，雖然政府再三強調周邊的國家已有相關的法例，但政府總不能照字搬紙地將他國法規用於本港；
4. 停車地方不足，司機難以找到合適的地方停車等候，迫使司機將車停在路邊等候，隨時將車輛移動；
5. 無論是執法的情況，還是載客的情況都容易引起爭拗。執法方面，即使獲授權人員將整個過程拍攝記錄，但僅憑外觀難以確定引擎是否開啓。若然，單憑獲授權人員的視察，可以想像到將會引來大量的爭拗；
6. 會否考慮先勤喻後警告最終才檢控的形式執法，藉以減少執法時帶來的爭拗；及
7. 控煙條例實施時，當局以分階段式進行規管，避免一刀切激起太多爭拗。強制司機停車熄匙所引發的爭論不下於控煙條例，故此是否應考慮分階段規管引擎空轉的涵蓋範圍，依從特區政府循序漸進的原則；

最後，本會認為目前的《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草案》，仍未找到一個公眾與司機之間的平衡點。在當局未解決陸路交通最大的污染源—舊式柴油車的問題時，現階段倉卒將法例上馬，未必是一個好的決策。奉勸政府當局三思而行，切勿因象徵意義大於實際作用的政策，將一個改善空氣的環保德政變成擾民惡法。

並懇請各委員考慮本會之意見，共創香港美好未來，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776 7232 本會辦事處。敬頌鈞安！



交通運輸業委員會
召集人 羅東旗 謹啓
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